

湖北剑指绿色航运示范区

□ 全媒体记者 陈璐 实习生 王静仪

新闻观察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月8日，加快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座谈会在武汉召开，工业和信息化部与湖北省人民政府签署《加快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合作备忘录》，以发展LNG动力、电池动力以及甲醇、氢等新能源清洁能源标准化船型为重点，加快湖北省高端装备产业突破性发展，带动长江内河船舶绿色智能转型升级。

2月10日，作为工业和信息化部“2030型绿色智能沿海内河示范船专项工程”子工程项目，湖北首艘120TEU新能源纯电动集装箱示范船在长江边的枝江盛懋船厂正式开工建设。

作为全国长江岸线最长的省份，践行长江大保护，推进内河水运高质量发展，湖北打造绿色航运示范区的号角已吹响。

绿色航运动能澎湃

绿色低碳，是水运高质量发展的基础。

湖北，素有“千湖之省”的美誉，长江与汉江在此交汇。如果说长江是一条巨龙，湖北则居“龙腰”。

近年来，湖北认真践行“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理念，长江湖北段绿色发展的底色凸显，江上千帆竞渡、百舸争流，岸边生态护岸、芳草茵茵。

而汉江航运作为长江第一大支流，高质量发展步伐愈发加快，通航能力显著提升。

专家提出，加快建设汉江生态经济带现代航运体系，推动汉江一体化发展，不仅是坚决贯彻落实“长江流域要加强合作，充分发挥内河航运作用，把全流域打造成黄金水道”的具体行动，更是助力湖北武汉打造长江中游航运中心的必由之路。

“十三五”以来，汉江沿线拆除整治非法码头、散小码头约300个，完成岸线复绿约60公里，复绿面积约700多亩。汉江上也建成了襄阳小河区综合码头、仙桃港区综合码头等一批集约化港口。

兴隆船闸是汉江湖北段航运最繁荣的船闸。其过船数据显示：汉江1000吨级船舶数量已提升到50%以上，中高水期最大运输船舶吨位可达3000吨级。

2021年底，湖北省交通运输厅印发《湖北省“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提出因地制宜开展近零碳排放示范区建设。

据悉，湖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华中港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已将汉江航运纳入布局重点，精心组织“汉江院士行”深入汉江沿线调研，为湖北构建汉江新一代航运系统把脉问诊，开展绿电船舶战略布局和合作开发。

“我们将围绕‘重回汉江’‘电化汉江’战略，充分整合汉江码头航线，进一步做大航运业务，开辟优质航线，谋划汉江发展，提升江海直航能力和内河航运质量，在物流新通道建设、保供保畅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华中港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张海斌告诉记者。

顶层设计领先内河

“工业和信息化部推出的‘2030型绿色智能沿海内河示范船专项工程’，部署在全国筹备建造13艘示范船，我们湖北就占了6艘。”工业和信息化部汉江120TEU纯电动集装箱船工程示范项目开工活动上，武汉长江船舶设计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刘皓表示。

目前，湖北内河流域约有船舶1万艘，大部分采用传统柴油机驱动，年燃油消耗量巨大，内河航运绿色转型势在必行、发展空间巨大。

2022年以来，湖北先后印发了《湖北省突破性发展高端装备产业三年行动方案》等政策文件，制定了绿色智能船舶产业重点任务清单，

力争到2023年省内绿色智能船舶保有量超100艘，到2025年全省船舶工业产值达到1000亿元。

围绕绿色智能船舶领域，湖北省将在武汉、宜昌、黄冈等地建设绿色智能船舶建造基地，实施气电化长江、汉江、清江示范行动，依托中船712所、武汉理工、武昌造船、长航集团、湖北港口集团等龙头单位和各类创新平台，重点发展纯电动游船游艇、集装箱换电运输船、LNG动力运输船，助力船舶产业通江达海，加快建成全国绿色智能船舶应用先行区。

除了顶层设计，湖北还擎举起绿色智能船舶发展的“四梁八柱”。

2022年6月，由中国船舶集团七一二所联合相关设计院所、高等院校、造船厂等45家单位组建的湖北省绿色智能船舶产业联盟成立。同年10月，由七一二所牵头筹建的湖北绿色智能船舶制造业创新中心，经湖北省经信厅认定纳入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培育计划，正对标高标准开展相关组建工作，力争建成国家级创新中心。

据介绍，湖北发正积极构建推动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的示范体系，形成“1+3+N”试点示范工作整体格局，即：一个省级总方案，武汉、宜昌、十堰三个市级子方案，以及一系列支持举措。

业内人士表示，《加快内河船舶绿色智能发展合作备忘录》的签署，不仅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次与地方政府一起开展绿色智能船舶的研制和推广，也意味着将在国内率先打造内河流域的绿色智能标准化船舶样板——未来湖北研制下线的绿色智能标准船型，会在全国各个领域推广使用。

新能源船舶建造风帆正劲

120TEU新能源纯电动集装箱示范船的开工对湖北来说，具有特殊意义。

张海斌表示：“该船综合考虑集装箱运输特点，汉江水文特点，瞄准

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为满足汉江应用场景而研发。建成后，将投入‘武汉—仙桃’示范航线。”

据刘皓介绍，120TEU纯电动集装箱船舶在技术方面采用分布式直流配电系统，综合效率能够达到93%，“比现有的配电系统效率，至少提高了3%。别小看这3%，它是技术上的一个重大突破，在国际上也是处于领先地位的。”

据预测，该船相比传统动力船舶，每周两班式的运营，每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000吨左右。

近年来，我国民营企业一直处于融资难的状态。随着国家大力支持与推广新能源船舶的建设，民营船厂也迎来了发展的春天，积极投身新能源船舶的建造和研发中。

120TEU纯电动集装箱船舶建造方、枝江盛懋船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屈扬告诉记者，在新能源船舶方面，公司近年来不断有订单流入，订单比例已达到船舶总接单数的90%以上，预计日后还会有更多订单流入。

“我们正在建造的新能源船有三十多艘，预计今年产值有望突破10个亿。不光有电动船，还有LNG船、氢能源船，目前正在跟进的一个项目是甲醇燃料的新能源船，计划在明年做到国家新能源船舶四大板块全覆盖。”屈扬对未来满怀信心。

湖北省政府与工业和信息化部也将计划培育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链上中下游重点企业，强化绿色智能船舶产业辐射带动效应。大力发展船用清洁能源产业，探索标准船型钢材定制采购、船舶租赁、智能运维、充换电服务等商业新模式。

宜昌、枝江市有关方面也表示，将积极支持湖北港口集团在船舶技术装备领域实现升级换代，共同推进新能源船舶产业发展，携手推进湖北高质量绿色发展。

展望未来，描绘湖北水运高质量发展的新画卷正徐徐铺开，湖北省水运发展正稳步迈向更绿色、更低碳、更可持续的新阶段。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公布二件为民办实事项目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杨柳 顾晓平 通讯员 杨夏宁 王燕）近日，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召开交通为民服务实事项目新闻发布会，通报2022年交通为民服务实事项目完成情况，发布2023年交通为民服务实事项目。这是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连续17年实施为民服务实事项目。

在2022年10个民生实事项目全部如期完成基础上，2023年，江苏省交通运输厅研究确定了11件为民服务实事项目，让“民生温度”持续攀升。

11件为民服务实事项目中，水运方面有零距离为长三角千艘船舶提供检验服务项目、拓展江苏内河船舶导航便民服务项目、推进苏北运河危化品船舶待闸停泊区建设项目。

其中，零距离为长三角千艘船舶提供检验服务项目指明，要着力打造全国首个区域融合发展示范站，为千艘以上长三角区域过往工作站船舶提供检验服务，实现即检即走，从传统七到十日的待检时间缩短至2—3小时，大幅降低船舶待检时间和经济成本；拓展江苏内河船舶导航便民服务项目，江苏将再制成1000公里电子航道图，为内河船舶提供航道尺度查询、航行路径规划、用时预测、偏航预警、桥区播报等伴随式导航服务，构建“一图在手、畅行内河”的江苏内河航运服务新模式；推进苏北运河危化品船舶待闸停泊区建设项目，江苏2023年将在危化品船舶通过量相对较多的5座船闸，建成标准化危化品船舶停泊区，每个停泊区可停泊1个危化品船队或6—8艘危化品货轮，配套设置相关应急消防设施，进一步服务船员，保障船员生命财产安全，努力把危化品船舶待闸停泊区建成苏北运河沿线新的亮丽风景。

广西全力建设“全国前列、西部领先”水运大省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覃侣）2月20日，2023年广西水运工作会议在南宁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到2027年，广西将全面建成“全国前列、西部领先”的水运大省，初步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水运体系。

2022年，广西水运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全年完成水运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88.5亿元，增幅居全国前列。新开工平陆运河、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石头埠作业区23号泊位工程等11个项目，建成西江航运干线贵港至梧州3000

吨级航道二期工程、防城港20万吨级散货码头等14个项目，续建广西百色水利枢纽通航设施工程22个项目。西江航运干线实现双线船闸全面贯通；广西水路货运量首次突破4亿吨，海铁联运班列突破8800列，北部湾港开启“700万标箱时代”，并首次开行欧美洲际干线，建成投产全球一流U型工艺钦州港大概坪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全国首座自主设计的港口电动机械智能充换电站和首个“智能装卸+无人闸口”集装箱堆场，全国首创“智慧船检”上线运行。

首届天津市智慧交通创新成果发布大赛举办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杨柳）2月18日，首届天津市智慧交通创新成果发布大赛决赛暨成果发布会在天津市交通运输委员会举办，天津港第二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发布的“天津港北疆港区C段智能化集装箱码头工程项目”，天津市智能交通运行监测中心发布的“天津港云缓冲区智能作业调度研究”荣获一等奖。

参加决赛的12家企业分别从港口码头、道路交通控制、无人机场路勘测、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交通运输大数据的应用场景建设、车路协同、智慧车站、公路网运行监测等领域提出先进的智能解决方案，成果各具特色、实用性与前瞻性较强，凸显

了天津市在智能交通产业发展方面的显著成效。经过激烈角逐，大赛评出了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6名。

据悉，经过长期实践与应用，天津市在智慧交通大数据领域成果丰硕，截至目前，汇聚了54家行业单位数据资源，接入数据种类519类，数据总量超4400亿条，覆盖公路、铁路、水运、民航、邮政、城市公共交通等9大交通运输行业，日均3亿条数据持续增长，为61个系统24个部门建立数据资源共用机制，跨行业与教育、民政、卫生等部门联动，跨区域与京津冀共享数据达40类，向市级共享平台推送数据总计183类。

重庆首艘光伏趸船并网发电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佳玲）2月21日，记者从重庆轮船（集团）有限公司获悉，该公司与重庆市船检中心联合打造的“交运游览010”趸船光伏发电项目已成功并入国家电网。

该项目为重庆地区水上首个并网光伏发电项目，也是首个超过10KW以上装机规模的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太阳能板采用国内先进单晶硅太阳能板，转换效率达21%，远超转

换效率大于17%的指标要求，年均发电预计2.2万度，节约电费2万元左右，单船年均预计可减少标准煤用量约9吨，减少CO₂排放量约22吨。

光伏发电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的电量消纳方式，并网后，光伏逆变器并网转换效率达98.1%。发电除供本船使用外，还向停泊的两江游览观光船供电，剩余电量回馈到电网。



2月18日，浙江省舟山市定海区册子岛海边，世界最大跨度公铁两用大桥和世界最宽跨海大桥——甬舟铁路西堠门公铁两用大桥首桩开钻。西堠门公铁两用大桥是甬舟铁路及甬舟高速公路复线跨越西堠门水道的共用跨海桥梁，连接舟山金塘岛和册子岛。大桥全长3118米，主跨采用1488米斜拉悬索协作体系，桥面宽68米，是在建的世界最大跨度公铁合建桥梁和世界最宽跨海大桥。姚峰 摄

广州南沙冷链累计操作作业量突破20万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曹畅）2月21日，记者从广州港集团获悉，广州南沙冷链自开仓运营以来累计操作作业量突破20万吨。其中，2023年1月冷藏箱作业量创下单月最高纪录。

南沙冷链作为南沙港区冷冻货

物集疏运的关键节点，联合广州港合诚担保公司、南沙二期、南沙三期等单位“连点成线”，连接冷藏箱订舱、报关、装卸、查验、拆装箱、运输以及供应链金融等物流节点，形成完整的冷链物流服务链条，向客户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的订制服

务。

得益于南沙港区不断优化的通关环境、码头基础设施和物流配套服务，目前，南沙冷链与码头形成了“港口+园区”冷链货物集散新模式，吸引了多家冷链进出口企业落户南沙，集聚效应逐渐凸显。

中谷海运与福建港口打造中国东南区域优势航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近日，中谷海运集团（简称“中谷海运”）与福建省港口集团在福州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根据协议，双方将围绕核心业务，进一步强化港航合作力度，共同

打造东南区域优势航线，继续发挥福建省内港口作为双方合作组带的积极作用。

据悉，2023开年，中谷海运旗下国内最大的内贸集装箱船“中谷南宁”轮在东南区域的厦门港起

航。2022年，中谷海运在厦门港完成内外贸集装箱吞吐量182.5万标箱。2023年，中谷海运将引导更多适箱货物完成“散改集”“陆改集”，推进厦门港“散改集”业务进入新阶段。

从『船等货』到『货等船』 杭甬运河宁波波段货物运输量达17.68万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俊杰 通讯员 祁凯 何佳煜）“我们这航次运了500吨黄砂从宁波开往杭州，现在上游基建项目比较多，黄砂缺口很大。以前都是船等货，现在是货等船，这航次的货还没装完，下一航次的计划就已经排好了。”在姚江船闸候闸的“浙上虞货0588”轮船船长朱以山笑着说。

记者了解到，这种现象不是个例，春节假期刚过，很多杭甬运河内河船公司就号召船员复工，甚至很多船东在春节期间就已开始招募船员。一方面由于上游杭绍两地年后大量基建项目相继开工，砂石用量需求较大，

使得杭甬运河砂石运输量大幅增长；另一方面，随着国内疫情防控政策不断优化，长三角地区经济迎来全面复苏，综合贸易运输量稳步上升。

据统计，自2月6日杭甬运河船闸完成年度检修全线复航以来，货物运输量已达17.68万吨，进出船舶686艘次，比去年同期分别增长8.33%和10.47%，实现开门红。其中砂石运输量2.07万吨，同比增长150.76%，煤炭运输量14.39万吨，同比增长11.72%。

姚江船闸有限公司经理叶凌波介绍：“去年这个时候日均放闸船舶40余艘，今年日均放闸船舶50余艘，同比增长了25%，回到了三年前的景象。”



近日，有船员咨询，船员劳动合同的订立应遵循哪些基本要求？

据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2020年修订）第二十三条规定，“船员用人单位应当依照有关劳动合同的法律、法

规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加入的有关船员劳动与社会保障国际条约的规定，与船员订立劳动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2012修正）第三条规定，“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船员劳动合同作为劳动合同的一种，在签订时同样应当遵守这些原则。全媒体记者 魏莹依